泉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

泉发改审〔2026〕66号

泉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泉州南安西庄二110千伏输变电工程项目核准延期的批复

国网福建省电力有限公司泉州供电公司:

报来《关于申请泉州南安西庄二110千伏输变电工程项目核准延期的函》（泉电前期函〔2026〕84号）收悉。经研究，现就该项目核准事项批复如下:

2024年10月11日我委以（泉发改审〔2024〕75号）文核准批复了泉州南安西庄二110千伏输变电工程（项目代码:2404-350500-04-01-726491），因前期筹备工作尚未全部完成，项目未能在核准有效期内开工建设，根据《企业投资项目核准和

备案管理办法》（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令2017年第2号）和《福建省企业投资项目核准和备案管理实施办法》（闽政〔2017〕45号），同意该项目核准批复有效期延长至2027年10月11日止。届时如仍未开工建设，核准文件自动失效，请你司抓紧推动项目前期工作，落实开工前相关准备手续，争取尽早开工建设。

泉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

2026年9月30日

（此件主动公开）

抄送：省发展改革委，市政府办公室，市工信局、资源规划局、生态环境局、应急局、统计局，南安市政府，南安市发改局，省电力公司，南安市供电公司。

泉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室　　2026年9月30日印发